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黃玉宏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60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小字第11102492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102492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111年「美麗山田—學
童展演贈鞋計畫」捐助申請辦法，有意願之偏鄉小學（含
偏遠及非山非市類型學校）評估需求後逕行上網申請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9月1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12603942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財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以偏鄉公立國小
為對象，鼓勵貴校推動「體適能類」、「舞蹈類」或「創
新展演類」等美學教育課程，提案申請自即日起至9月15日
止，簡章與辦法詳如附件，請本市有意願之偏鄉小學（含
偏遠及非山非市類型學校）評估需求後逕行上網申請（財
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官網網址：<http://www.asoart.org.tw>），倘有任何問題請逕洽基金會聯絡人：李
雪菁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66189999轉1612。
- 三、檢附旨揭計畫教育部函及財團法人阿瘦文化藝術基金會申
請辦法說明各1份。

教導處 111/09/05 09:32



1110005416

有附件

正本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內柵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瑞祥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大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龍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后厝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沙崙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陳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大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保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崙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育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富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啟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頭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永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北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蚵間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社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源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